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銀行

BANK OF CHINA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

(股份代號：3988及4601(優先股))

## 公告 公司章程修訂

本行於2017年6月29日召開的2016年股東周年大會審議批准了修訂本行公司章程的議案。近日本行公司章程修訂已獲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簡稱「中國銀監會」)核准。

經中國銀監會核准修訂後的公司章程全文請參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和本行網站([www.boc.cn](http://www.boc.cn))。

承董事會命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耿偉  
董事會秘書、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17年12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為陳四清、任德奇、高迎欣、張向東\*、李巨才\*、肖立紅\*、汪小亞\*、趙杰\*、Nout Wellink#、陸正飛#、梁卓恩#、汪昌雲#、趙安吉#。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